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9-057

##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电子”）、江苏联鑫电子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联鑫”）、青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诺德”）、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电子”）、中科英华长春高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中科”）
- 本次担保金额：共计 84,500 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累计总额：人民币 24.20 亿元（不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有无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一、公司担保情况概述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德股份”）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 1、《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中国银行西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向中国银行西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 10,000 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属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青海银行城东支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向青海银行城东支行申请 22,500 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属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兴业银行西宁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向兴业银行西宁分行申请 15,000 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同时以公司持有的青海电子 20,000 万股股权作为质押担保，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属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西宁农商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拟向西宁农商银行申请 22,000 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2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同时以公司持有的青海电子 22,000 万股股权作为质押担保，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属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电子拟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联合向民生银行惠州分行申请 4,000 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属于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公司子公司青海诺德拟向兴业银行西宁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子公司青海诺德向兴业银行西宁分行申请 5,000 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同时以公司持有的青海电子 5,000 万股股权作为质押担保，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属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联鑫拟向昆山农商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联鑫向昆山农商银行新区支行申请 3,000

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属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8、《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中科英华拟向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中科向光大银行长春分行申请 3,000 万元（敞口）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属于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及质押物的基本情况介绍**

1、青海电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9 亿元，是公司的铜箔生产基地之一。经营范围：从事开发、研制、生产、销售电解铜箔专用设备、各种电解铜箔产品，LED 节能照明产品、覆铜板、线路板、电子材料、数位及模拟电子终端产品；铜的加工、进出口贸易（国家规定的专营进出口商品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等特殊商品除外）。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青海电子总资产 29.41 亿元人民币，净资产 10.38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2,944.29 万元人民币（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64.71%。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 34.85 亿元人民币，净资产 11.30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6,831.33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67.57%。

2、惠州电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4 亿元，是公司的铜箔生产基地之一。经营范围：专业生产销售不同规格的各种电解铜箔产品，成套铜箔工业生产的专用设备和成套技术的研制（不含电镀/铸造工序）货物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惠州电子总资产 4.52 亿元人民币，净资产 2.24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4,890.46 万元人民币（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50.51%。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惠州电子总资产 6.92 亿元人民币，净资产 4.54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2,977.02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34.42%。

3、青海诺德为公司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注册资本人民币 7.4 亿元，是公司的铜箔生产基地之一。主要从事生产、销售电解铜箔专用设备、电解铜箔产品、LED 节能照明产品、覆铜板、线路板、电子材料。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青海诺德总资产 86,272.15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34,659.83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850.13 万元人民币（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59.83%。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

青海诺德总资产 110,280.48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34,784.08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124.25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68.46%。

4、江苏联鑫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注册资本 2,59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生产新型电子元器件（混合集成电路材料）；销售自产产品。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江苏联鑫总资产 31,450.87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13,689.46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320.96 万元人民币（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56.47%。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江苏联鑫总资产 36,146.71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13,770.81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81.35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61.90%。

5、长春中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注册资本 1 亿元，经营范围：高分子材料冷缩、热缩产品、高压电缆附件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安装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长春中科总资产 8,637.21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1,379.09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567.19 万元人民币（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84.03%。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长春中科总资产 8,343.64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1,785.99 万元人民币，净利润 406.90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78.59%。

###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子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事项有关协议尚未签署。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董事会，与会董事一致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青海电子、惠州电子、江苏联鑫、长春中科及子公司青海诺德提供担保为上述全资及子公司经营所必须，公司本次为上述全资及子公司申请融资提供担保不存在较大风险。

担保公司	被担保公司	拟办理机构	拟担保敞口 额度（万元）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 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西 宁市经济技 术开发区支 行	10,000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青海银行城东支行	22,500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西宁分行	15,000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西宁农商银行	22,000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联合铜箔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惠州分行	4,000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青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西宁分行	5,000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联鑫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昆山农商银行	3,000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英华长春高技术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长春分行	3,000

## 五、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金额共计 84,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额 24.20 亿元人民币（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113.32%，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的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6.28%。公司无逾期未归还的贷款。

## 六、备查文件

- 1、青海电子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2、惠州电子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3、青海诺德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4、江苏联鑫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5、长春中科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 6、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6日